

| 即时应令

秋满七分

■ 郭之雨

东曦既上的清晨，我把窗推开。瓦蓝瓦蓝的天扣在村庄上面，一只鸟抛下一串清脆的啼鸣，飞走了。一阵风撩动了 my 额前的散发，也走了，院里那棵老榆树没走，满院泛黄的蚰蚣声没走。

一片树叶掉下来，我想起母亲，在蚰蚣叫声里扫落叶的样子。每次风一来，满地落叶。傍晚，落叶越积越多。母亲依然一下一下地扫着，好像要在天黑前，把所有落叶，扫回树上。可是母亲去年也走了，走过的人，随风翻卷。我走出屋外，捡起一片卷成卷的叶子，看看里面到底有谁。

这个季节，是属于金色的，是熟透的俏模样，平原上的庄稼，聚成难舍的方阵，玉米硬壳了，高粱晒米了，红薯把土脊撑出了缝，花生也要麻脸示人了……它们怀揣着所有的柔软，穿过一整个秋，终于攒够了甜言蜜语，等谁的手来，嘴来，或者镰刀、镐头，和摘它们的筐来。

昨天傍晚出去散步，碰到张大爷在收拾小菜园。辣椒秧子都拔了，茄子也落了架，那几畦大白菜绿油油地挺着。他蹲在地头，一抓一抓扒拉上坷垃，慢得像在数念珠。我问他忙什么呢，他抬头笑笑：“霜降前要把园子清出来，该收的收，该埋的埋，秋天不能留烂东西过冬。”我站在篱笆外看了一会儿，忽然觉得这老人比我懂节气。他说的岂止是菜园，分明是人生。那些该放下的，该清理的，若是攥着不丢，到了冬天便成了负担。

再早，果园内搭着一个窝棚，后来，搭窝棚的地方，被爷爷用黄泥垛起一个小屋，每到秋天，爷爷住在那里看青，奶奶有时来给爷爷送饭，和他一起住。如今爷爷奶奶都不在了，那小屋还在，如同沉默的老者，见证着岁月流转。

这小屋刺猬住过，蛇住过，黄鼬来过，老鼠也是常客，等秋将近，人们会把它请出去，然后用来避风雨，放锄，耙，齿，粪车什么的，有点乱，也避免不了拿错，但人和人很和善，他们收获的不仅是秋，还有灿烂、价值和沉实。

田野里的高秆庄稼还没放倒，那一群群羊高兴不起来，不能蹦蹦跳跳去尽情寻找食物。倒是七星瓢虫饿着肚子乱碰乱撞，它们对夏季的离去有些不满，因为秋季的到来，面临的饥饿可能导致死亡。麻雀落在黍谷地里叽叽喳喳，从它们拍打翅膀中，能听到唠叨：“快吃吧，快吃吧，今年的美餐不多了！”

晚上煮了一锅小米粥，配着腌制的糖蒜，热热地喝下去，浑身都汗津津的。窗外起了风，把榆树叶又摘下几片。我看看日历，白露已过，还不到秋分。

我想起年轻时总怕秋天，觉得万物凋零，太萧索。如今才明白，秋的满，不在果实累累，而在该落的落了，该藏的藏了，万物各归其位，天地一片清明。

我没有酒。只有半罐绿茶，一壶秋色，满屋残破的书籍，几页废弃的诗稿。铺好的宣纸，任由秋风无事生非。秋已满了几分？我想，大约七分吧。剩下的三分，要留给即将到来的雪花和盛开的菊来填。

那棵老榆也是成精了，风来时，沙沙作响；风过后，立得安详。一对鸟儿，正在树上亲嘴，羞红了柿子的小脸，羞红了熟透的夕阳。农家乐的大红灯笼，也忍不住又红了一次。

| 文艺随笔

补树书屋

■ 姚素川

1912年5月5日，鲁迅随教育部从南京迁往北平，住进宣武门外骡马市“长发店”（客栈）。第二天，移入南半截胡同中的绍兴会馆藤花馆居住。

绍兴会馆又名绍兴县馆，原是由山阴与会稽两县的会馆，称“山阴会稽两邑会馆”，由著名学者章学诚于清道光六年（1826年）创建，宣统年间废除府制，两县合为一县称绍兴，会馆也由是改称绍兴会馆。鲁迅的祖父周福清进京时，曾经在绍兴会馆居住，所以鲁迅居于此处，颇有追寻先祖踪迹的意味。

藤花馆有3间正房，东西各3间厢房，因东边还有座藤花池，故起名藤花馆。当时，鲁迅入住的是藤花馆西房。然而，住进去后鲁迅才发现，藤花馆邻居整日吵闹不休，入住首晚，就遭到三四十只臭虫袭击，“不得不睡在桌子上”。当时，鲁迅还在日记里多次吐槽邻居喧哗，比如：“夜，邻室有闽客大呼”“邻室又来闽客，至夜半犹大噪如野犬，出而叱之，少戢”，让他无法安心工作。最终，忍无可忍的鲁迅因“藤花馆四周喧闹”，于1916年5月6日下午，“以避喧入补树书屋”。

“补树书屋”的名称早于清末时便有，因院内最初长有一棵大槐树，被大风刮倒后，又补种了槐树，故名“补树书屋”。书屋旧式装潢，窗户上下都是花格糊纸，没有玻璃。鲁迅选择了四间西房靠南边一间为卧室。

在补树书屋，鲁迅度过了3年半的光阴，夏天的时候，室内炎热，鲁迅便坐在槐树下面，透过碧绿、浓密的槐叶缝隙，凝视被叶片割碎的深透的蓝天，思索中国的命运。著名的短篇小说《狂人日记》《药》《孔乙己》，以及《我之节烈观》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》等杂文，均是鲁迅在补树书屋创作完成的。

秋天是收获的季节，总是有果实从枝头上悄然坠下，落入你的怀中。1986年，朋友老段送给我一盒卡式录音带《哈罗！丹尼》，里面收集了十二首钱贝妮的歌。那时正风靡邓丽君、高胜美、龙飘飘、张蔷、黄文君，但听了钱贝妮，感觉她十分特别，竟难以忘怀，非常着迷，从此迷恋上钱贝妮。特别是其中的《风的季节》，我最先听到的就是钱贝妮唱的。这不要紧，不想这首歌，竟一直在我心中弥漫。1986年9月，树上的叶子开始枯黄、飘落，在一片雪白的世界（棉花收购站）中，我认识了我的女朋友。她也喜欢这首《风的季节》，而且还会唱。她就是唱着这首歌走近我的。我听着这首歌靠近她。后来，她成为我的妻子。

在海南，一到九月，阳光就变得和善，不再有灼烧感。天空蓝得水润黏稠，好像要滴到心里。尽管地上植物还是一片苍绿，但是，有一种宁静从大地升起，在空中盘桓。它像蓝色的烟雾，也像花朵的芳香。有许多东西成熟，等待收获。这就是秋天。这时候，我的周围，别说三角梅常开不谢，那些鸡蛋花、使君子、琴叶珊瑚，也跟着绽放，要不是它们弄错了季节，就是它们根本就不受季节的约束。它们不约而同地来到海南，只能说明它们喜欢这个地方。二十年后的一个秋日，我才能在海口听到徐小凤唱的《风的季节》。一阵凉风徐徐吹来，唤起许多记忆。接着又听到梅艳芳的，又是一阵风。徐小凤是这首歌的原唱，梅艳芳用这首歌参加歌曲大赛，一鸣惊人。又过了差不多二十年，刷视频，偶然又听到刘惜君的版本。

微风轻轻吹来，悄然进了我衣襟，夏天偷去听不见声音，日子匆匆走过，倍令我有百感生，记挂那一片景象缤纷……

这是一首引人怀念和感伤的歌，是关于秋天的歌。盛夏已去，繁华将逝，秋天来临，却催生了许多难忘的记忆。这首歌不论谁唱可能都好听，钱贝妮、徐小凤、梅艳芳、刘惜君同唱一首歌，听上去，都那么感伤、深沉、迷人。但是，仔细欣赏，又会听出每个人不同的味道。这就像海南的气候，虽然是四季如夏，但细心感受，海南也是有四季区别的，春天的明丽，夏天的炽热，秋天的宁静，冬天的温暖，只是海南季节的界限不那么明显，过渡又是那么漫长，以至于让人产生错觉，以为海南只有夏天。当初老段送我磁带时，竟能背诵磁带里大部分歌曲的歌词。钱贝妮略感沙哑的嗓音掩盖了她的稚嫩，有时候，我突然想，我如果不是最先听钱贝妮的版本，我会这么长久地迷恋她吗？海南的秋天深邃迷人，它让一首歌、一声鸟鸣、一片树叶，变得如此具有吸引力。钱贝妮消失得很快，比流星还快，但她留给我们十二首歌，这些歌像星星、像风、像秋天一样伴随着我们。



《烂漫五指山》（油画）丁孟芳作

| 人生况味

海南的秋

■ 严敬

人产生错觉，以为海南只有夏天。当初老段送我磁带时，竟能背诵磁带里大部分歌曲的歌词。钱贝妮略感沙哑的嗓音掩盖了她的稚嫩，有时候，我突然想，我如果不是最先听钱贝妮的版本，我会这么长久地迷恋她吗？海南的秋天深邃迷人，它让一首歌、一声鸟鸣、一片树叶，变得如此具有吸引力。钱贝妮消失得很快，比流星还快，但她留给我们十二首歌，这些歌像星星、像风、像秋天一样伴随着我们。

王菲的《又见炊烟》很早就听过，但记不清最早是哪一年听的。2023年8月，听到倍赏千惠子的《故乡的秋天》，才知道《又见炊烟》原来出自这首歌。老实说，《故乡的秋天》，内容更丰富，感情更深沉，它是天籁，是苍穹飘来的歌，是季节的馈赠，一听之后，当初那种从湖北来到海南，蹚过江河，见识了大海的感觉又回来了。

2023年8月，我回到家乡，天天在家乡四处流连。家乡的八月，已经入秋，阳光不再那么强烈，田里的稻穗贮满了阳光，慢慢成熟。尽管稻叶还是青的，但一线秀色从叶子的根底贯穿到头顶。8月12日，岳父从海南回到家乡，随即，旧病复发，住进农场医院。妻子晚上到医院陪

| 乡村纪事

回老家

■ 王槐珂

就换上劳作的衣服，戴着斗笠上山去干活了。约莫一个多小时，她风风火火地从地里回来，满脸通红，汗流浹背，却是满载而归。左手拎着一筐茄子，右手提着一袋豆角，身上背着几十个玉米，这下一餐桌上的粮食和蔬菜全有着落了。

侄儿做装修设计工作，已经结婚，在临安买了房子和车子，安家落户。到了退休年龄，按照浙西老家的政策，当地村民交社保可以领两千元退休金，家里还有小核桃收入，本是可以歇一歇了，但堂嫂闲不下来，一边进城打工，一边在家里种植庄稼。每周末都回老家给她栽种的那些农作物松土、浇水、锄草、施肥。每个周末都顺便带着果蔬回城里，一吃就是一个礼拜。她说，这样不仅能吃到绿色健康食品，还省了菜钱。她塞给我一包亲自种植晒干的覆盆子，说泡水喝能美容又能提高免疫力。覆盆子，初识它是在鲁迅《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里的描述

床，我也到医院给岳父送饭。闲下来时，又刷视频，刷到了倍赏千惠子《故乡的秋天》。所有地方的秋天可能都是寂静的，大地为人们奉献一季的果实，有点疲乏，需要休息，这时候正是大地静静喘息的时候。所以，秋天是寂静、喘息和等待的季节。倍赏千惠子的歌让我听出一种寂静和渴望的痛感。我们回来之前就订好了8月20日的返程航班，如果岳父身体不见好，我们只好改签航班。但是，好像为了安慰我们，岳父的身体竟奇迹般好转，又能吃饭、下地散步。8月20日早晨，我去医院给岳父送粥和茶叶蛋，岳父倚着木床吃早餐。蛋屑掉到他的袖子上，他还用食指拈起来送到嘴里。他对我们说：“你们走吧，我好了，还去海南。”

“寂静的，寂静的，故乡的秋天。”每次听到这首歌，总有莫名的愁绪充满胸间。回到海南，才觉得家乡的天空蓝得和海南一模一样。但仅仅过了四天，就传来岳父病重的消息。妻子又立即赶回去。一个半月后，岳父离别人世。到现在，我还以为，假如不仓促送岳父回去，岳父如果一直留在海南，恐怕他还健在。即使到了秋天，海南的植被也是繁茂的，青翠和苍绿的树木形成一种深厚的宁静，守护一颗已经步入冬天老境的心。

诗人王晓冰的父母都八十多，今年母亲节，王晓冰专为母亲写了一首诗：“妈妈坐在阳台上/像一尊雕像/望着小区里唯一的路/爸爸摔倒住院/已经一个多月了/妈妈并不是在等待爸爸/我知道的/她已经忘记了他/并且忘记了什么是等待和盼望。”

我的朋友王有余读了王晓冰的诗，告诉我：“真实感人，无奈，而又似有所隐晦。我老丈与岳母皆在我处居住。给他们买了一层便宜的二手安置房，我们老了也爬不动。岳母九十岁已痴呆，岳父八十六岁，想来与其诗述相似。”

王晓冰要和兄妹一起照看年老的双亲，王有余则居宁波，人生的秋天处处相似。孝顺的儿女就是诗。“寂静的，寂静的，故乡的秋天”，仿佛又听到这首歌！在秋天的夜晚，仰望星辰，聆听雁鸣，儿子思念父亲，妻子想念丈夫。我又一次潸然泪下。

那一年，岳母离世。岳父伤心欲绝，常常老泪纵横。他的身体迅速衰弱下去，儿女们把他送进重症监护室医治了一个月，他才合上双眼。如今，他到另一个世界和岳母团聚去了。

| 诗路花语

沁园春·中秋月

■ 陈良真

皓魄当空，
漫洒清辉，
玉宇澄明。
看山清水秀，
锦妆倩丽；
云蒸霞蔚，
洁俊交融。
桂影摇窗，
秋风送爽，
生态和谐万象荣。
团圆夜，
赏冰轮高挂，
国运昌隆。

神州气势恢宏，
引无数英才竞建功。
赞百乡崛起，
财源广进；
千村致富，
福耀苍穹。
文脉绵延，
金戈铁甲，
社稷安康乐意浓。
齐奋步，
伴中华追梦，
再越巅峰。

| 风物写意

门前的辣子

■ 李立新

上班的第一天，就发现我寓所门前有一株辣子。

今年九月，秋高气爽的日子，而立之年的我从一所农村初级中学调到了县里的高中，换到新的工作环境，顿然产生一种人生地疏的感觉。白天劳累了一天，晚上回到寓所迎接我的是紧锁的门，漆黑的灯，形单影只，心里有说不出的孤独与寂寞！而这时，唯一能给我心灵慰藉的是门前的辣子。

我的寓所在一处四合院内，是由过去的旧教室改造而成。院子里满是水泥铺就的地面，本应是一片不毛之地；院子的四周尽是高高的楼房，很少有阳光照到院子里，地面积年累月处在潮湿阴暗的环境中，墙角边隅长满了苔藓，就是白天也担心会滑倒。然而，就在楼梯下、墙角边赫然长着一株辣子，我上班的第一天就发现了它。

时节虽到了深秋，但辣子仍郁郁青青的。宽大的叶子上像涂着一层蜡，黛青色里透着厚重与老成。它的枝丫泛着深青色，古朴矫健的交错，少了一份阳光下菜园里的媚态，多了几许野生的矜持与厚重。每每上班路过，我都要向它投去艳羡的一眼，我想它如我一样，在艰难与陌生的环境中生长，它是上苍对我的青睐，恩赐给我的新娘。

辣子的父辈是谁已经无法考究了，也许是院子里楼上人家淘洗辣椒时倒下的种子，不经意地落在墙角的罅隙里，于是一个新的生命诞生了。在初秋的一天，它悄然开满了白花，虽是羞涩的，但在这阴晦的环境里却显得格外的明艳。院子里平常是没有花香的，自然也就没有翩跹的蜂蝶了。出人意料，我门前的这株辣子竟奇迹般地结下了一个硕大的青椒。更令人惊叹的是深秋的霜雾染红了它，那艳红的模样实在令人爱怜。我懂得“花容月貌为谁妍”了，它是伴我的新娘，当我早出晚归，它都如恬静的淑女，在我门前深情的守望！

从此，我不再孤独。虽然冬天会夺去它的生命，香消玉殒，但它孕育了后代。而新的辣子一定会秉承它的性格，愈加坚强起来。

今冬，我要把你留在家里；明春，撒在寓居的门前，我要和你共建一个美好的家。



投稿邮箱 hnrzbpb@163.com